

浙江亨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对外借款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. 对外借款概述

1. 对外借款基本情况

浙江亨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向诸暨市天丰机械有限公司提供 21 万元借款，借款期限为自 2023 年 9 月 13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，如逾期不还，从超出之日起支付利息，月利率为 3% 还清。上述交易时未及时审议，现进行补充确认。诸暨市天丰机械有限公司非公司关联方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2. 履行审议程序

本次对外借款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会议审议通过（见公司 2023-002 号公告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0%；弃权 0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0%。

上述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二. 借款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诸暨市天丰机械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681689114111T

成立日期：2009年5月8日

注册地址：诸暨市陶朱街道协和路77-1号

法定代表人：周雪梅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：500万元整

经营范围：制造加工销售：针织机械及配件，五金机械，纺织机械及配件，针织品，纺织品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三. 对外借款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向其提供借款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坏公司和股东利益。

四. 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浙江亨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2. 《借款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亨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8日